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市新丰包装装璜厂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7 017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市新丰包装装璜厂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新竹路西	联系人	吴富平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姜浩冬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姜浩冬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姜浩冬, 方劼清		
调查时间	2025-06-24	用人单位陪同人	沈洁
检查范围	2 号车间、4 号车间、2 号车间、4 号车间、5 号车间、3 号车间、5 号车间、机修车间、干燥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木粉尘(硬)(总尘), 砂轮磨尘(总尘), 高温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姜浩冬, 徐伟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7-04	用人单位陪同人	沈洁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5 号车间砂轮岗位、机修车间砂轮岗位、车床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9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8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7 月 18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